

7部门联合出台意见要求到2020年全国“村规民约”全覆盖 滥办酒席、天价彩礼要约束

新华社北京12月27日电(记者罗争光)记者27日从民政部获悉,日前民政部、中组部、全国妇联等7部门联合出台《关于做好村规民约和居民公约工作的指导意见》,提出到2020年全国所有村、社区普遍制定或修订形成务实管用的村规民约、居民公约。

意见提出,村规民约、居民公约内容一般应包括规范日常行为,维护公共秩序,保障群众权益,调解群

众纠纷,引导民风民俗。尤其要针对滥办酒席、天价彩礼、薄养厚葬、攀比炫富、铺张浪费,“等靠要”、懒汉行为,家庭暴力、拒绝赡养老人、侵犯妇女特别是出嫁、离婚、丧偶女性合法权益,涉黑涉恶、“黄赌毒”等突出问题,提出有针对性的抵制和约束内容。

意见还明确了村规民约、居民公约的制定或修订程序,包括征集民意;拟定草案;提请审核,即报乡

镇党委、政府(街道党工委、办事处)审核把关;审议表决,即提交村(居)民会议审议讨论,根据讨论意见修订完善后提交会议表决通过,表决应有一定比例妇女参会;备案公布。

为加强监督落实,意见明确乡镇党委、政府(街道党工委、办事处)要加强村规民约和居民公约工作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作为基层组织建设的经常性工作,纳入村(社区)

“两委”班子目标责任考核内容,防止流于形式、成为摆设。要求健全完善奖惩机制,可通过开展模范村(居)民评选、文明家庭创建等活动,促进村规民约、居民公约的遵守和落实。

意见明确,对违反村规民约、居民公约的情形,要加强批评教育,并通过合理的处理方式,使违反者受到教育、改正错误,但不得滥用强制措施,避免简单以罚代教。

据介绍,近年来,一些地方指导村、社区探索制定村规民约、居民公约,对引导基层群众有序参与村、社区事务,加强村、社区治理,弘扬公序良俗,起到了积极作用。与此同时,一些地方对村规民约和居民公约工作重视不够,指导不力,一些村规民约、居民公约存在内容空泛、制定不规范、实施流于形式等问题,甚至有的内容违法违规、侵犯群众合法权益。



查干湖鱼“游”向全国

上图:12月26日,在吉林松原查干湖冰面上,游客手持刚捕捞上来的鱼拍照留念。

随着吉林松原查干湖冬捕知名度不断提高,全国各地消费者对查干湖鱼的需求量逐年增大。2014年开始,多个电商平台和快递企业进驻查干湖。目前,全国各地的百姓可以在鱼出水后的48小时内品尝到查干湖鱼的鲜美滋味。

右图:12月27日,在吉林松原查干湖渔场,工人们将鱼装箱。

新华社记者 张楠 摄



“常州外国语学校污染案”二审宣判 三家污染企业承担环境污染侵权责任

据新华社南京12月27日电 备受关注的“常州外国语学校污染案”27日在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二审公开宣判,常隆公司、常宇公司、华达公司三家污染企业应当就其生产经营行为对案涉场地造成的环境污染承担相应的侵权责任,并应在判决生效后15日内,在国家级媒体上就其污染行为向社会公众赔礼道歉。

此案源于2016年的“常州外国语学校污染事件”。上述三家企业在生产经营及对危险废物管理过程中,严重污染了土地及周边环境。2016年初,与“毒地”紧邻的常州外国语学校,前后有数百名学生出现身体不适症状。经媒体报道之后,此事成为当年热议的环境污染事件。

2017年1月,该案在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宣判。法院判决“自然之友”和“绿发会”败诉,并承担189万余元的案件受理费。两家环保组织不服判决,向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双方当事人围绕被上诉企业是否应当承担案涉地块环境污染侵权责任;在政府已经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修复的情况下,是否应当由被上诉人承担案涉地块环境污染风

险管控和修复费用;上诉人要求三被上诉人承担赔礼道歉责任的请求是否应当支持等主要争议焦点展开辩论。

法院审理认为,污染者担责是环境保护的基本原则。只要实施了污染行为,损害了社会公共利益,就必须为此承担相应的污染责任。从本案证据看,三被上诉人实施了污染环境行为,损害了社会公共利益。上诉人提出的由三被上诉人承担环境污染侵权责任的诉求具有事实和法律依据,应当予以支持。

鉴于常州市新北区政府正在组织实施环境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目前无法确定后续治理所需费用的具体数额,本案尚不具备判决被上诉人承担生态环境修复费用的条件。

三被上诉人污染环境,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法律的规定,过错明显,造成了社会公众精神利益上的损失,应当向社会公众赔礼道歉。

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判决撤销一审判决,责令三被上诉人在国家级媒体上就其污染行为向社会公众赔礼道歉,并承担两家环保组织的律师费、差旅费各23万元。

严春风涉嫌受贿案提起公诉

系四川省广安市委原副书记 因“严书记”风波被关注

本报讯 据《检察日报》官方微博消息,日前,四川省广安市委原副书记严春风(副厅级)涉嫌受贿罪一案,经四川省人民检察院指定管辖,由德阳市人民检察院依法向德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公诉。

德阳市人民检察院起诉书指控:2001年至2018年,被告人严春风利用其先后担任宜宾市城市规划局局长,宜宾市翠屏区委副书记、区长,成都市规划管理局党组

成员、总工程师,广安市委常委,广安市委副书记等职务上的便利,为他人谋取利益,多次索取或非法收受他人贿赂,依法应当以受贿罪追究其刑事责任。

今年5月18日,严春风涉嫌严重违纪违法,接受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11月,严春风被开除党籍,其四川省第十一次党代会代表资格被终止。当月,德阳市人民检察院依法对严春风决定逮捕。(检察)

◎相关链接

“严书记”风波

2018年5月10日,四川成都一幼儿园的陈老师在家微信群里连发信息称,“以后放学严某某单独坐”“或者周围的人给她清空,她单独坐一边”。据称,学生严某某总是欺负同学。陈老师抱怨“真的是够了”。

当晚,严某某妈妈李向阳留意到陈老师发的信息,便在群里发消息称:“陈老师,你马上在班上当着所有师生的面给严某某道歉,否则,我通知你们集团领导来给我解

释你对严书记的女儿说这话是什么意思!”

紧接着,李向阳在群里说:“学校处理结果:对陈老师开除处理!”

以上言论及李向阳和其他家长之间的对话截图被传至网络,引发网友对“严书记是谁”的猜想。后经证实,“严书记”为时任四川省广安市委原副书记严春风。5月18日,四川省纪委监委发布消息:严春风涉嫌严重违纪违法,接受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

深圳虐打女童父母 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视频发布人被行政处罚

本报讯 “深圳女童受虐”一事受到社会关注。12月27日,深圳宝安警方发布最新通报:女童父母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视频发布人被行政处罚。此前女童父母供认打女儿,妇联申请保护。

警方通报称,2018年12月22日,宝安区西乡街道一女童被殴打视频在网络上迅速传播,受到社会舆论关注。

宝安警方经过提取视频、询问当事人、走访群众等缜密调查

取证,并对女童进行了全面体检和心理测试,现查明:女童父母因子女教育等生活琐事,多次打骂女童,鉴于被殴女童无告诉能力,依法对刘某华(34岁,系被殴女童的亲生子女)、陈某某(33岁,系被殴女童的亲生子女)刑事立案侦查,并对二人采取刑事强制措施。目前,女童已恢复正常上学。

12月23日晚,宝安警方将视频的发布者王某礼(男,39岁,系东莞市某机构职员)和提供人钟

某云(女,30岁,无业)带回协助调查。经查,二人利用非法获得的刘某华为监管子女状况在家中安装的网络监控摄像头账号及密码的便利,多次登录摄像头偷窥,并下载编辑后发布,其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宝安警方依法对该二人作出行政处罚。

宝安警方在通报中提醒:管教子女须有方,举报他人要依法。(新京)